

《金瓶梅》作者研究新說四種 檢討



《金瓶梅詞話》插圖〈李瓶兒情感西門慶〉(明萬曆四十五年刻本)

潘承玉
(北京師範大學中文系博士班)

自從1992年陳大康先生撰文呼籲《金瓶梅》作者考證緩行以來，①《金瓶梅》作者研究領域的局面與八十年代異說紛呈的熱鬧情形相比，確乎沉寂多了。大多數主張個人獨立創作的專家逐漸淡出了這一話題；與此同時，以中國《金瓶梅》學會和《金瓶梅研究》學刊為中心，提倡集體創作說者呈現出日益活躍的趨勢。但是這並不等於說《金瓶梅》是個人獨立的創作說和由此而來的作者考證不再具有學術價值。祇要我們還能正視全書統一的、鮮明的個人風格和在美學上的獨創性貢獻，還能尊重在它正式出現前並無相同題材積累過程的基本史實，還能斟酌那麼多性描寫內容可不可以再師徒間討論，並在大庭廣眾中一字一句大聲說出的情理，我們就會承認，有關《金瓶梅》作者的考證還是有繼續進行的必要。或許正是有感於此，陳文發表以後，仍是一些頑強的學者在從事這項工作，既稍稍彌補了學術界的沉寂，又為這個問題的進一步討論提供了一些新的說法。懷著對此項工作進展的極大興趣，筆者儘可能讀到了陳文發表以來的各家新說。然而，檢討之下，不容樂觀，深感《金瓶梅》作者之謎的終於揭開仍須待以時日。知弊陋才有可能獲精進。因此前已有多篇文字評述到1995年以前的各家學說，②故本文介紹和評議的範圍只涉及1995年以來出現的四種新說。評議中自不免個人偏頗。不當之處，還請四說主張者和其他先生有以教焉。

一、「蕭鳴鳳」說

46

盛鴻郎先生《試解〈金瓶梅〉諸謎》③一文提出，小說當完成於明嘉靖二十七年稍後，其作者為山陰（今浙江省紹興市）人蕭鳴鳳，「蘭陵」係蕭氏祖籍名，為小說作《跋》的「甘公」，疑為其友人季本。盛文較為集中地發掘了小說中寫到的大量紹興方言、典實、風物和地名，對其中關係重大的永福寺和虞姬墓田原型的考察尤具啟發意義。在此基礎上，盛文將小說所顯示的作者的諸種信息與蕭鳴鳳的生平遭際做若干比照。例如，從時間安排來看，小說於西門慶死的徽宗重和元年故意加上了於史無稽的「該閏正月」一語，而西門慶忌日及「做七」的月日干支描寫均與嘉靖二十五年合，且嘉靖二十五年前一年正好閏正月，說明小說應作於明嘉靖二十五年以後，作者對閏正月有特殊感情（古代閏正月的年份甚少）。蕭鳴鳳生平跨弘治、正德、嘉靖三朝，一生至少經歷過兩次閏正月，生活時代與《金瓶梅》作者合；且從嘉靖八年罷官至嘉靖二十七年稍後辭世，鄉居時間很長，有創作條件。小說強調官哥「生於政和丙

① 陳文《論〈金瓶梅〉作者考證熱》，載《華東師大學報》1992年第3期。

② 如魯歌《關於〈金瓶梅〉的十種說法》，載《貴州師大學報》1993年第2期；許建平《新時期〈金瓶梅〉研究評述》，載《河北師院學報》1996年第3期；張玉萍《〈金瓶梅〉作者新說略述》，載《洛陽師專學報》1997年第1期。

③ 載《紹興文理學院學報》1996年第4期，人大複印資料《中國古代、近代文學研究》1997年第3期轉載。

申六月二十三日申時，卒於政和丁酉八月二十三日申時」，整整活了14個月；蕭鳴鳳的仕途生涯始於正德九年，終於嘉靖八年，扣除其中「引疾歸」的時間，亦恰恰是14年。從形象設計來看，小說選擇西門慶屬虎，開篇言「如今道這本書，乃虎中美女」，吳月良、潘金蓮、李瓶兒、王六兒等重要人物的屬相均與虎相關；蕭鳴鳳曾諫阻明武宗出塞打虎，為打虎除害的鄉民寫過傳記，並有一次打「人間虎」的經歷。小說安排最好的官是山東監察御史曾孝序，他曾喪母，蕭鳴鳳有父名蕭昱，居官山東之前亦曾喪母；蕭鳴鳳本人做過監察御史，且「性剛狠」，罷官的地點在廣東亦即「嶺表」。小說尾部塑造了兩個指點迷津式的人物，一是送陳經濟進道觀的王杏庵，一是幻化教哥入佛門的和尚普靜，「靜」、「庵」合觀即蕭鳴鳳的號。從萬曆丁巳刻本《序》中提名「笑笑生」和《跋》之署明「廿公」來看，「笑笑生」可能是「蕭蕭生」或者「蕭蕭笙」之諧音，如是前者，前一字「蕭」當即山陰鄰邑蕭山名，蕭鳴鳳之父蕭昱原籍正是蕭山；如是後者，後二字「蕭笙」當用《神仙傳》王子升、蕭史典，隱指「鳳鳴」即鳴鳳。「廿公」之「廿」或寓季本官場「升沉者二十年」意，或即「季本」兩字所隱之兩「十」字。除這些相關性以外，盛文還提到蕭鳴鳳廣泛的生活閱歷、耿直發憤的性情、較深的文學素養，似都合乎《金瓶梅》作者的要求。

盛文徑標「解謎」，顯示出坦言索隱之誠，作者又係紹興地方文史專家，故往往能發人所未發，但從以下三個方面觀之，盛文顯然與小說文本有所睽隔。第一、關於小說的成書時代，儘管學術界仍有爭論，但它完稿於萬曆二十年左右，已成為大多數學者的共識。實際上，如果我們在微觀上留心小說中大量零料語料的來源，又在宏觀上考察其佛、道教描寫主導傾向的演變，不難發現，《金瓶梅》的成書過程是比較漫長的，大約從嘉靖後期一直延續到萬曆前期，至萬曆十七年稍後才定稿。^④蕭鳴鳳的生活時代與此不合。第二、我國古代文學向有借古喻今的傳統，《金瓶梅》存在借宋喻明、借「蔡」（京）罵「嚴」（嵩）的主導政治傾向，得到絕大多數學者的承認。已有相當多學者詳細舉證了小說所影射的明嘉靖末嚴嵩當權時期的諸多史實。蕭鳴鳳做官的時間在正、嘉之際，其時嚴嵩遠未發跡。蕭鳴鳳自嘉靖八年罷官至嘉靖二十七年稍後去世，一直在家鄉山陰隱居，可以說遠離嘉靖中後期政壇。而且，蕭鳴鳳的罷官原因，從諸史來看，主要也不在於他對朝政持有類似《金瓶梅》作者的徹底否定態度，而在於人格上的「剛狠」過度，以至於老拳相加，痛擊同僚。蕭鳴鳳的政治傾向與小說不合。第三、《金瓶梅詞話》文本表明，小說作者除了是通俗小說大家，還是個有相當專業素養的畫家、戲曲作家和戲曲學者，同時又是個愛好官場應用文（即

^④ 參見拙文《從〈金瓶梅〉詞話的零碎語料看作品之影射背景及作者之邊塞閱歷》，載《華僑大學報》1997年第4期；拙文《佛、道、教描寫：〈金瓶梅〉詞話成書時代的新啓示》，載《中外文學》，（臺北）1998年第8期。

「師爺」體)的寫作高手。^⑤從現存史料來看，蕭鳴鳳是個比較正統的進士文人，對通俗文學與俗體文沒有愛好，沒有任何跡象證明他喜好並長於通俗小說創作，同時又熱衷戲曲和繪畫。

除以上幾點外，在若干枝節性問題上，盛文亦存在明顯疏漏，例如，詞話本第59回寫到一個萬回老祖，盛文以為他的原型即《明史·孝義傳》所載之山陰人劉謹。萬回形象並非作者創造，而是抄改自唐人胡璣的《譚賓錄》「萬回」條，見談刻《太平廣記》卷九二所引。又如，盛文既云不知蕭鳴鳳出自何宗何派，則所言漢蕭何二十世孫蕭整晉代僑居南蘭陵一事，並不意味著蕭鳴鳳的祖籍就是蘭陵；即使山陰蕭氏是晉蕭整之後，我們也很難設想一個人會把一千多年前的宗族發源地視作自己的祖籍。盛文還提到袁宗道的「紹興老儒」說以印證自己的「紹興蕭鳴鳳」說，但「老儒」一般只指無功名官爵的潦倒老儒生，蕭鳴鳳十七歲領鄉魁，二十七歲成進士即授監察御史，晚年悠游鄉裏，死後入鄉賢祠受祀，是絕不能以「老儒」稱之的。

二、「李攀龍」說

姬乃軍《關於〈金瓶梅〉作者問題的再思考》^⑥一文認為，從作品所反映的方言、閱歷、生活環境、文化氛圍、創作時間、筆力及《金瓶梅》稿本的流傳經過來看，小說作者應為明「後七子」領袖李攀龍。過去一般認為，小說以山東方言為主，並以山東風俗民情為主要描寫對象，因而作者應當是晚明時期山東籍人士。姬文接受了這一看法，並運用名號索隱法和方言參照法，對山東籍人士進一步做出限定。姬文認為，「蘭陵」既不表示酒名，也不表示作者鄉貫「北蘭陵」或「南蘭陵」的地名；不管是「北蘭陵」或「南蘭陵」，晚明時期出過哪些文人學士，當世讀者稍微有心就會一清二楚。因此，山東嶧縣人著作此書之說不可信。姬文相信，「蘭陵」應該是戴著面具的「蘭陵王」的簡稱，而蘭陵王又是起於北宋的代面舞的主角，《金瓶梅》作者笑對人生，諷刺世相，又不願世人譏其「淫」，於是戴著假面具，「指麾擊刺」的「蘭陵王」就成了一個非常理想的軀殼；小說以「蘭陵笑笑生」署名（實為「欣欣子」筆下的作者名號而非署名），其籍貫必在北齊舊境之內。姬文接著從小說中選擇了「蓋老」、「頭口」、「趕趁」等二十條陝北方言詞匯，肯定作者曾有過在陝北生活的經歷，言下之意，無陝北生活經歷者不可能寫作《金瓶梅》。經過一番排除之後，山東歷城人，曾任陝西提學副使的明代大文學家李攀龍便成了姚文的青眼目標。姬文主張「李攀龍」說的具體理由包括：1、沈德符曾稱《金瓶梅》作者是「嘉靖間大名

^⑤ 參見拙文《小說家之外：〈金瓶梅〉作者的三重特殊角色》，載《東岳論叢》1998年第6期。

^⑥ 載《延安大學報》1995年第2期。

士」，甘公則稱之為「世廟時一巨公」。李攀龍生於正德九年，嘉靖二十三年中進士，歷官顯要，文名籍籍，與李攀陽、何景明、王世貞共稱「天下四大家」，卒於龍慶四年，是當之無愧的嘉靖間大名士和巨公。2、李攀龍是山東人，宦跡達於京城、順德（明屬河南分省）、陝西、浙江，閱歷豐富，具有在作品中廣泛採用魯方言、華北俚語、吳方言和陝北方言的條件。3、李攀龍既有塞微的出身，又有大名士的交際，既有官場得意，「上官交薦」之時，又有謝病、鄉人「目為狂生」的蹉跎歲月，可謂飽嘗世態炎涼，具備《金瓶梅》作者描繪世相，「幽伏而含譏」，曲盡人間醜態的生活基礎。4、李攀龍從嘉靖三十五年自嘉靖四十五年「歸田將十年」，有十年的充裕時間從事《金瓶梅》的創作。5、李攀龍摹擬古人有一「特點」——「所擬樂府，或更古數字為己作」，這與《金瓶梅》作者大量採引散曲、雜劇賓白、詩詞等入小說的癖好相同。最後，姬文援引屠本畯、謝肇淛等有關王世貞家藏《金瓶梅》的記載，推測《金瓶梅》抄本很可能是由王世貞家人流傳於社會的，而王家抄本的頃頃當即王世貞本人從亡友李攀龍那裡得到的《金瓶梅》原稿。

姬文質疑「蘭陵」即指「北蘭陵」或「南蘭陵」的習慣說法，顯示出力求從傳統思維中解放出來別尋異途的意向，值得注意。但本說的毛病也非常突出。從論證方法的角度看，第一、「蘭陵」固然不可能指作者鄉貫，然而說他即指北齊蘭陵王和由他而來的一種假面舞，也過於隱曲，易予人以固作取捨之嫌。第二、《金瓶梅》的方言來源甚廣，除了包括魯方言在內的大範圍的北方言和吳方言，還有黑龍江方言、山西方言、湘方言^⑦等等。因此，以方言為參照來框定作者時應該十分小心。若按姬文的邏輯來推，李攀龍無黑龍江等地的生活閱歷，就不可能在小說中寫出這些地方的方言，因此也就不可能是《金瓶梅》作者了。何況姬文所列舉的二十條方言語匯，筆者查《〈金瓶梅〉方言俗語匯釋》^⑧一書，發現其中絕大多數又同時是其他地方的方言，如「蓋老」是山東方言，「趕趁」、「久慣牢城」是河南方言，「頭口」是河北保定方言，「壓躡躡兒」是徐州方言，例如一些詞如「勒措」、「恓惶」、「生活」等，又是元明戲曲和通俗小說中的常見熟語。姬文以陝北方言為衡選作者的標尺之一欠妥。第三、屠本畯《山林經濟籍·〈觴政〉跋》和謝肇淛《金瓶梅跋》中關於王世貞家藏《金瓶梅》的記載互相矛盾，故即使其中之一記載屬實，也與王世貞本人無涉（詳後）。因此，姬文把二文的記載作為「李攀龍」說的根據之一，難以採信。第四、李攀龍在明中葉復古諸家中擬古傾向最為嚴重，《四庫總目》謂其「古樂府割剝字

^⑦ 參陳槃，〈古人食量記載互異〉，收《漢晉遺簡識小七種》（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75），頁46-47。

^⑧ 見《秦律十八種》的〈倉律〉，簡55, 56, 59；〈傳食律〉，簡85。收於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睡虎地秦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頁33-34、60。

句，誠不免剽竊之譏」，^⑨橫雲山人《史稿》亦云李攀龍「所擬樂府，或更古數字爲己作。文則聲牙戟口，讀者至不能終篇」。^⑩李對古詩的這種由於極度崇拜而來的抄襲「特點」，怎麼能與《金瓶梅》作者對於俗體文學的援引愛好等量齊觀？崇古賤



金瓶梅詞話書影（明萬曆四十五年刻本）

文學素養方面存在差異外，在生活時代與創作動機方面，二者亦差距較遠。關於前一點，李攀龍去世過早，無庸多言；現僅就後一點言之。如前所述，《金瓶梅》存在借宋喻明、借「蔡」罵「嚴」的創作動機；而且，從人生的角度言之，「作者經歷過患難窮愁」，^⑪「作者滿肚皮猖狂之淚沒處灑落，故以《金瓶梅》爲大哭地也」、^⑫「悲憤嗚咽而作穢言以泄其憤也」。^⑬而據諸史，李攀龍從嘉靖二十三年三十歲中進士，至嘉靖三十四年底以病辭歸，歷任刑部主事、員外郎中、順德知府和陝西提學副使，十一年間三改其職，其升遷不可謂速也決不可謂緩。而且，這十一年正是嚴嵩勢燄日熾，楊繼盛、沈鍊等一大批正直士人慘遭其害的11年。在這種政治形勢下，李攀龍有升無降，自嘉靖二十三年起即爲首揆的嚴嵩，縱對其無恩當也決不會有過。還有，與蕭鳴鳳的罷官鄉居不同，李攀龍的以病辭歸是沒有任何政治迫害的背景的。《明史》本傳載「會其地（陝西）數震，攀龍心悸，念母思歸，遂謝病」。揆情度理，李攀龍不存在罵「嚴」泄憤的創作動機。「攀龍既歸，構白雪樓，名日益高」，一般賓客拒不相見，祇與徐中行等三五朋輩「過從靡間」，「隆慶改元，薦起浙江副使，改參

今，尊雅卑俗，理之必然。不管是關於諸史或還是披覽《泡溟集》，都沒有任何證據說明李攀龍愛好當時日益興起的戲曲、散曲、小說等俗體文學。再說李攀龍「文則聲牙戟口」，能寫出《金瓶梅詞話》那樣情思激揚、筆勢淋灑的文字嗎？

從李攀龍與《金瓶梅》

作者的耦合性來看，除了

<p>金蓮答謝更堪題 若遇風流清子弟 這婦人每日打發武大出門，只在簾子下，聽瓜子兒一徑把那一對小金蓮，像模像樣拿來勾引的這婆人，日逐在門前彈胡博詞，說見難口裡油似滑言語，無般不說出來，因此武大在紫石街住，一年又要去別處搬移，與老婆商議，婦人道：「賊混汙，不聽事的你貨人家房住，家房淡屋，那知有小人羅唣，不如奏幾兩銀子，看相應的典上他，兩間住，却也氣緊些，免受人欺負。你是個男子漢倒擺布不開，常交老嫗受氣，武大道：『我那里有錢，真房婦人道：『呸！才料把你的氣概，弄了去，有何難處，過後有了再治不遲。』武大聽了老婆這般說，當下湊了十數兩銀子，真得</p>	<p>笑憂春山入字眉 等閒雲雨便偷期 這婦人，只在簾子下，聽瓜子兒一徑把那一對小金蓮，像模像樣拿來勾引的這婆人，日逐在門前彈胡博詞，說見難口裡油似滑言語，無般不說出來，因此武大在紫石街住，一年又要去別處搬移，與老婆商議，婦人道：「賊混汙，不聽事的你貨人家房住，家房淡屋，那知有小人羅唣，不如奏幾兩銀子，看相應的典上他，兩間住，却也氣緊些，免受人欺負。你是個男子漢倒擺布不開，常交老嫗受氣，武大道：『我那里有錢，真房婦人道：『呸！才料把你的氣概，弄了去，有何難處，過後有了再治不遲。』武大聽了老婆這般說，當下湊了十數兩銀子，真得</p>
---	---

^⑨ 轉引自陳清田《明詩紀事》已簽卷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12月版），頁1869、1870。

^⑩ 同上。

^⑪ 王汝梅列此爲考索作者的條件之一，並總括此爲曹雪芹之前的明清作家對《金瓶梅》做者的一項總體評價，見所著《金瓶梅探索》，吉林大學出版社，1990年9月出版，頁21—24、32。

^⑫ 張竹坡《金瓶梅讀法》末條、《竹坡閒話》，載《第一奇書金瓶梅》卷首。

^⑬ 同上。

議。擢河南按察使。攀龍至是，推亢爲和，賓客亦稍稍進」。因此，不論是十年歸隱期間還是晚年，李攀龍的經歷都與患難窮愁沾不上邊。

三、「胡忠」說

毛德彪《〈金瓶梅〉作者應是胡忠》¹⁴一文認爲，將王世貞的家人胡忠定爲《金瓶梅》作者，可解開圍繞《金瓶梅》作者爭論中的衆多徵結。毛文按照揚己必先抑人的思路，首先將過去有關《金瓶梅》作者的三十餘種說法歸爲三類，逐一予以否定，指出「大名士」說起源早，沿襲至今，但難以解釋《金瓶梅》材料抄襲、情節錯出和別字、借音字現象等多一系列問題；「門客」、「老儒」說比較含糊，且過去有人主張的趙康王與門客合作著書，自暴醜穢的說法，也有悖常理；「民間藝人」說——「民間藝人劉九」說或「藝人集體創作」說——同樣存在著不少難解的徵結。由此，毛文找到了王世貞身邊的一個「小人物」，即他的門人胡忠。毛文提出胡忠是《金瓶梅》作者的理由如下：第一、胡忠具備《金瓶梅》作者的創作條件。毛文引明末徐復祚《花當閣叢談》的一段記載：

元美家有廝養名胡忠者，善說平話。元美久酣，輒命說解客頤。忠每說明皇、宋太祖、我朝我宗，輒自稱朕，稱寡人，稱人曰卿等，以爲常，然直戲耳。士驥（世貞子）每攜忠酒樓，胡作此等語，座客皆大笑。

提請我們注意，胡忠是一位「善說平話」的民間藝人，因而具有創作《金瓶梅》的藝術能力；王世貞父子命胡忠說平話的時間必在萬曆四年至萬曆十六年王世貞回籍家居期間，換言之，胡忠在王世貞家的時間即萬曆四年至萬曆十六年，這段時間與一般認定的《金瓶梅》成書時間相吻合；胡忠爲王世貞「廝養」，不必愁家糊口，有充份的創作蘊釀時間，也易得到王世貞及其友人，「大名士」王百古得潤色加工；「解客頤」、「座客皆大笑」等語生動地刻畫出一個「笑笑生」形象，胡忠化名「笑笑生」，再恰當不過。

第二、胡忠存在《金瓶梅》作者的創作動機。毛文寫到，王世貞歷經仕途坎坷，飽嘗人間憂患，特別是嘉靖末年，他父親遭嚴嵩誣陷，竟以「邊事陷城律」棄市，更使他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挫折和打擊，真可謂憤世疾俗，痛不欲生。「作爲生活在王世貞門下的胡忠，對主人的慘遭不幸，不可能不產生同情、感慨和不平。」「嚴嵩倒台之後，王世貞寫了長篇敘事詩〈袁江流鈴山岡當廬江小婦行〉，以嚴嵩父子一生興衰

¹⁴ 載《臨沂師專學報》1997年第4期。

成敗及其榮辱悲歡為主線，深刻反映了明中葉官僚政治的黑暗和腐敗及社會矛盾的激化。而《金瓶梅》的結構思路、主題思想與王世貞的這首詩如此驚人地相似，不可能是一種偶然的巧合。」

第三、胡忠可以解開長期困擾人們的《金瓶梅》與王世貞的關係之謎。毛文十分看重《山林經濟籍·〈觴政〉跋》的記載，指出其中提到的王宇泰、王百谷，「這兩個人最早擁有《金瓶梅》抄本」，且都與王世貞有著非同尋常的關係；胡忠創作的《金瓶梅》書稿，是在王世貞去世之後，通過這兩個人慢慢向外流傳失散的；此後一百年間，人們祇知王世貞家有《金瓶梅》書稿而不知王世貞身邊還有一個「胡忠」在，才或明或暗地將《金瓶梅》作者定在了王世貞的頭上。

毛文將清初宋起鳳《裨說》中「傳聞（《金瓶梅》）謂其（王世貞）門客所書」之「門客」坐實為胡忠，是對清代文人所持「王世貞」說和本世紀八十年代再度出現的「王世貞及其門人聯合創作」說^⑯的一個發展。但毛文在對史料的識讀方面存在一個根本失誤。毛文篤信徐復祚的記載，但並沒有搞清所言胡忠「廝養」身分的真正含義。查《漢語大詞典》：「廝養，猶廝役。」「廝役，舊稱幹雜事勞役的奴隸。後泛指受人驅使的僕役。」^⑰不言而喻，胡忠僅是王家的一個男僕而已，而且，從王家父子兩代均可以使役的情況來看，胡忠還很有可能是一個「家生廝兒」即世僕。其「善說平話」，不過是在通俗文藝十分發達的時代條件下，學來的一種邀寵於上的謀生手段罷了。直言之，胡忠既不是王世貞以客禮待之的門人，也不是享有人身自由可以憑較高的說話技藝游食四方的民間藝人，具備創作《金瓶梅》的文學素養；並有充分的創作時間，易得到王世貞、王百谷等大名士的幫助潤色，具備創作《金瓶梅》的客觀條件云云，全成了論者一己的主觀想像之詞。再說由「善說平話」就可以推出「能寫《金瓶梅》」的結論，那麼，萬曆間善說平話的民間藝人一定不少，他們就都一定能寫出《金瓶梅》那樣的小說嗎？

王忬、王世貞父子與嚴嵩確有解不開的冤仇，但三十年代吳晗早已考證得明明白白，《金瓶梅》的成書與王氏父子沒有任何直接關係。以大才子且對嚴嵩有切齒之恨的王世貞尙且不會寫作《金瓶梅》，他家的一個僕人居然會有才華，有激情，也有條件寫出近百萬字的巨著，豈非怪事？〈袁江流鈐山岡當廬江小婦行〉確是刺「嚴」之作^⑱但其結構思路無法與《金瓶梅》相比，更說明不了《金瓶梅》就是胡忠所作。毛文還撇開較早擁有《金瓶梅》抄本的其他多人不談，獨獨拈出王宇泰、王百谷二人。

^⑯ 見周鈞韜《〈金瓶梅〉是王世貞及其門人的聯合創作》，收入所著《金瓶梅新探》，同^②第一項。

^⑰ 見《漢語大辭典》第三卷，漢語大辭典出版社，1989年3月版，頁1272。

^⑱ 同^⑩、^⑪，見陳清田《明詩紀事》已簽卷一本詩按語，頁1885。

這兩人確與王世貞父子有著較密切的關係，他們都是晚明吳中文人集團中的活躍人物，但揭示這項關係同樣說明不了任何問題。王家的抄本不得自胡忠，王宇秦、王百谷的抄本亦不得自王世貞。它們都另有來源（亦詳後）。尤其重要的是，毛文提出的王宇秦、王百谷「這兩個最早擁有《金瓶梅》抄本」，復「疑王百谷即『欣欣子』」，均未能提供任何證據。他猜測詞話本《跋》的署名「廿公」，即王宇秦號「念西居士」之簡稱，似乎有點道理。但假若胡忠真是《金瓶梅》作者，一個心高氣傲、「忤上」罷歸的翰林院官僚，又怎會不拘禮節、自墮身份在文章中公開稱朋友的家僕為「吾友」呢？

四、「丁惟寧」說

此說過去有人提及，但基本未獲論證，¹⁸最近張清吉先生發表《〈金瓶梅〉作者丁惟寧考》，¹⁹第一次對此進行較為系統的考辨，故亦可謂之新說。張文「推敲」（自云）較早擁有《金瓶梅》抄本的十二人，認為真正擁有《金瓶梅》初期抄本的，祇有董其昌、王世貞、王百谷、邱志充，他們均與諸城有密切關係。邱志充本身是諸城人；諸城地方文獻收錄有王世貞的詩，諸城丁惟寧祠中保存有王百谷之題刻，證明王世貞、王百谷到過諸城，王百谷與丁惟寧關係密切；今傳諸城〈東武西社八友歌〉中有「董生文學已升堂，志高不樂游邑庠，雲間孤鶴難頡頏」之語，乾隆《諸城縣志》中有「董文敏（其昌）尺牘石刻六枚」的記載，合而觀之「董生」即董其昌，他也到過諸城且與丁惟寧關係密切。由此可以認定，《金瓶梅》抄本的發源地即在諸城，既然諸城是《金瓶梅》抄本的發源地，張文認為，《金瓶梅》作者應該就是諸城人，他就是《續金瓶梅》作者丁耀亢的父親丁惟寧。丁惟寧為官清正，處斬過權相張居正的作惡親戚，因而屢屢左遷；還因「鄖陽兵變」而蒙冤貶官，具備寄意時俗、指斥時事的創作動機。張文進一步認為，小說中的清官曾孝序即為丁惟寧之化身：二人性情相合，且歷史上的曾孝序亦曾遭遇「臨朐兵變」，「臨朐兵變」和「鄖陽兵變」非常相似。因此，說丁惟寧在創作《金瓶梅》時，將自己的境況和情懷借曾孝序形象塑造和盤托出，那是無可置疑的。張文提到小說開頭的四首〈行香子〉詞，認為它是丁惟寧晚年隱居地九仙山別墅之寫照。據張文介紹，九仙山在諸城境內會稽山之陰，江南紹興會稽山俗名「蘭陵」，因而九仙山亦名「蘭陵」；丁惟寧隱居九仙山時曾作〈山中

¹⁸ 參見同②第一項。

¹⁹ 載《東岳論叢》1998年第6期，人大複印資料《中國古代、近代文學研究》1999年第3期轉載。

即事〉詩，內有「兒童啻可紹先業，玄白何須擬解嘲？信步閒吟聊寄興，拙夫翻笑苦推敲」，「嘲」、「笑」即「笑笑生」號。張文相信，丁惟寧是文學大家，又曾創作俚歌〈水心亭謠〉，可稱雅俗兼擅；而且罷官家居二十多年，完全有創作《金瓶梅》的時間保證。張文還特別強調了丁耀亢的晚年懺悔。張文認為，「爲其書作續必需其書，因此肯定，丁耀亢擁有《金瓶梅》一書」，對此書的來源，「丁耀亢諱莫如深，緘口如噤」，「像恪守祖訓一樣，懷護著《金瓶梅》作者的『隱私權』」。張文引用丁耀亢在晚年因《續金瓶梅》而遭受牢獄之災的兩句詩「誤讀父書成趙括，誨違母教失陳嬰」，揭破這一隱私說：「知父莫若子，丁耀亢『誤讀父書』的道白，確鑿地證明了丁惟寧是《金瓶梅》作者。黑字白紙，鐵證如山，豈有他論！」

張文肇因於近年海外友人寄回的諸城《九老全圖》所附之〈東武西社八友歌〉。但是，看來張先生太急於向學術界介紹他的這一「發現」，未能仔細研判此歌，從而使本該札實的考辨，很大程度上變成了捕風捉影的恍惚臆說。例如，張文引用蘇軾贊九仙山的詩賦以比附〈行香子〉詞境，說明後者的藝術原型就是九仙山，殊不知以中國之大，類似〈行香子〉詞境處又有多少？沒有丁惟寧本人與〈行香子〉文本的直接比較，蘇軾的詩賦引用再多又有什麼用處？紹興會稽山固然俗稱「蘭陵」，諸城固然也有會稽山，但乾隆《諸城縣志·山川考》記載甚明，諸城會稽山根本沒有「蘭陵」之稱；而且諸城會稽山與九仙山根本就是相距頗遠的兩座山，即便前者有「蘭陵」之稱，不等於後者亦有此稱。爲其書作續當然必需其書，但《金瓶梅》不是早在萬曆末於「吳中懸之國門」了嗎？丁耀亢何難購置一部以爲後來續作之依？即使購置不到，在他年輕「走江南，游董其昌門」時，不是還可以從董那裡得到嗎？何必一定要有其父之原書！按張文的邏輯，豈非清中葉後《紅樓夢》諸續書者之父都成了《紅樓夢》的作者？再說，《續金瓶梅》開卷自言續書的目的就是「消了前部《金瓶梅》亂世的淫心」，這能是他對父書的態度嗎？張文把「臨朐兵變」和「鄖陽兵變」的相似性作爲曾孝序形象出於丁惟寧手繪的主要證據，但我們把《宋史》、《明史》的各自本傳並置對讀，除了都是兵變，實在看不出二者又有什麼地方相似，而且是「相似乃爾」！〈水心亭謠〉固然是俚歌，但以區區數十字的時尚小調來證明煌煌近百萬字的文學巨著，其必然性又何在？如此等等，讓人疑不勝疑。

關鍵的失誤在於三點。第一、董其昌根本沒去過諸城。據張文所引〈東武西社八友歌〉，此八友的順序爲：大張（高年碩德）、楊（鬚者）、董生、二張、三張、臧、丁、陳（此書作者），一望而知，與一般文人結社的慣例一致，其排序原則是年齡由大至小。張文解釋，「大張」即張肅，爲隆慶六年進士（筆者查核爲舉人，未中進

士）；「楊」即楊津，為嘉靖三十八年進士；「二張」、「三張」係兄弟，「三張」即張士則（筆者查核為張世則），為萬曆二年進士；「臧」、「丁」即臧惟一、丁惟寧，均為嘉靖四十四年進士；「陳」即陳燁，為嘉靖四十一年進士。以上七人全為諸城本地人。「董生」呢？張文將修飾語「雲間孤鶴難頽頏」之「雲間」二字，摘至「董生」前，合成「雲間」「董生」，雲間董生當然就是董其昌了。（此歌對丁惟寧亦有「蔚如威風雲間翔」的類似修飾語，張文為什麼不也來這一番操作呢？）但如此一來，人們不禁要問：「東武西社八友」顧名思義當是舊有東武之稱的諸城本地文士的一個結社，且非一時之集，為什麼在七個土著詩人之中摻了一個久滯不歸的華亭遠客？「志高不樂游邑庠」就是不願入縣學做秀才，董其昌居然連秀才也不做就成了萬曆十七年的進士？董其昌生於嘉靖三十四年，臧惟一、丁惟寧中進士時他才十歲，陳燁中進士時他才七歲，完全是臧、丁、陳的兒輩人物，排名時居然高居他們之前，尊董何其越儀？查乾隆《諸城縣志》可知，西社八友的唱和時間在萬曆二十七年秋天以後，而董其昌從萬曆二十七年春離京還鄉直至天啟元年一直就在長江中下游一帶活動，其間行年事蹟斑斑可考，何曾到過諸城？²⁰

再說，董其昌自萬曆十七中進士後一直任職翰林院，至東武結社時早已是名滿天下仕途顯宦和藝術巨匠，諸城士人不稱為「公」而稱為「生」，卑董又何其乖禮？其實，乾隆《諸城縣志·列傳第二·陳燁》對西社八友的身份說得很清楚，祇是張文查考未及罷了：

（燁）年十七致仕，……時萬曆二十七年八月也。歸與縣人侯廷柱、丁惟寧、臧惟一、張世則輩目吟嘯超然臺上，作〈西社八友歌〉。

一句話，〈東武西社八友歌〉中的「董生」祇能是一個不知名的諸城本地文士，絕不可能是董其昌，至於張文隱約提及的「董文敏尺牘石刻」，其來源同上縣志亦有明文：

董文敏尺牘石刻，縣人王斂福家所藏，其跋云：承乏雲間參戎王履齋出所藏十
餘紙見示，因屬名手鈎勒石本，乾隆十年三月也。

所謂董其昌尺牘，不過是晚至乾隆十年左右、在董其昌家鄉作官的諸城人王履齋的宦餘收穫，絕非如張文所指認的，是董其昌於萬曆前期與諸城人的通信。第二、諸城根本不是《金瓶梅》早期抄本的發源地。出於類似上述毛文的動機，張文輕易打發掉較早擁有《金瓶梅》抄本的其他多人，聲稱祇有董其昌、王世貞、王百谷和邱志充四人，才是《金瓶梅》初期抄本的真正擁有者，而他們的抄本又都可能得自諸城。董其

²⁰ 參見任道斌《董其昌系年》，文物出版社，1998年3月版。

昌與諸城毫無關係，因而他的抄本不可能來自諸城已如上述。其他三人的情況又如何呢？王世貞，作於萬曆三十四年稍後的屠本畯《山林經濟籍·〈觴政〉跋》謂「王大司寇風洲先生家藏全書，今已失散」，成文約遲十年的謝肇淛《金瓶梅跋》卻說「惟弇州家藏者最為完好」，互相矛盾。且都著眼於王世貞「家」而非王世貞本人，都成文於王世貞死去多年以後，故「今已失散」也好，「最為完好」也罷，說明都是王世貞後代而非王世貞本人藏有《金瓶梅》抄本的情況。因此，張文說王世貞的抄本來自諸城，其前提王世貞擁有抄本根本就是不存在的。據諸史，王世貞子王士騏是萬曆十七年進士，為董其昌同年，又同屬吳中進士集團，同在京城作官，故王世貞家中的抄本極有可能是王士騏從董其昌處得來。王百谷是袁宏道任吳縣令時最親密的朋友之一，在袁宏道從董其昌那裡得到《金瓶梅》抄本的萬曆二十四年下半年直至次年初，幾乎日日與袁在一起，關係過於親暱甚至引起當地文士的非議。²¹因此，王百谷的抄本來自袁宏道應是最合理的推測。張文據王百谷與諸城丁惟寧關係密切推定他的抄本必來自諸城，又據他的抄本來自諸城推定《金瓶梅》作者必是諸城人丁惟寧，犯了循環論證的錯誤。至於邱志充，根本沒有任何充足的理由證明他擁有《金瓶梅》抄本。《萬曆野獲編》上說他擁有《金瓶梅》續書《玉嬌李》。謝肇淛《金瓶梅跋》中「於丘諸城得其十五」的「丘諸城」，應是「丘麻城」的筆誤或誤刻，而不可解是諸城人邱志充。從年資、學養、性情、行實各方面看來，謝肇淛與邱志充都隔若宵壤、了不相涉，從而不可能存在從邱志充到謝肇淛的逆向傳承關係。丘麻城即麻城人丘長孺，他既是袁宏道、謝肇淛的共同密友，又是《金瓶梅》早期抄本另一收藏者劉承禧的同鄉和武舉同年，他完全有條件從袁宏道或劉承禧處得到一部分抄本再傳給謝肇淛。總而言之，諸城根本不是《金瓶梅》早期抄本的發源地。《金瓶梅》早期抄本的發源地另有所在。²²

第三、丁惟寧根本不具備《金瓶梅》的創作動機。丁惟寧於嚴嵩罷相三年後才考上進士，主要活動在萬曆朝，與公認的《金瓶梅》罵「嚴」主旨不合。即使如少數學生所主張的，《金瓶梅》存在罵「張」（居正）動機，它也不可能出自丁惟寧之手。張文說丁惟寧因得罪張居正而「屢屢左遷」，從史料來看，是誇張之辭。在張居正主權期間，丁惟寧僅有由監察御史出為河南僉事的一次外調可稱為仕途挫折，而且它既是張居正與馮保共同作用的結果，更與嘉靖朝嚴嵩對士人的無情迫害不可同日而語。張文一再渲染的「鄖陽兵變」更發生在張居正死後數年，且遭到神宗皇帝將其滿門遺屬閹餓而死的慘報以後，丁惟寧縱擁有天大的委屈，能把這筆帳算到張居正頭上嗎？

²¹ 參見錢伯城《袁宏道集箋校》上冊萬曆二十四、二十五年部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7月版。

²² 參閱拙作《〈金瓶梅〉抄本考源》，載《中國文學研究》，1998年第1期。

在丁惟寧的人生道路上，張文突出外放河南和鄖陽蒙冤兩次仕途挫折的重大影響，企圖從中尋繹出《金瓶梅》憤世疾俗的原因。可史實是，每次遭受打擊後不久，丁惟寧就迅速獲得了平反與擢升。縱觀丁惟寧一生，他上承端方，下傳忠烈，門風甚嚴；²³十七歲成進士，從知縣任至副帥，四十歲前政令達於數省，晚年謹祀父母，受鄉人敬重。這樣一個品性方直，一生大致順遂的鄉宦，能是讀者心目中那個蹈狂激憤，放縱怪特的「笑笑生」嗎？

以上檢討表明，1995年以出現的四種《金瓶梅》作者研究新說，其可信性均成問題。1995年以前的情況大體相似，有的說法可信性甚至比上述四說更差。換言之，整個九十年代的《金瓶梅》作者研究，從主張個人獨立創作說這個大的角度去看，較之八十年代，基本沒有什麼實質性的進展。一個重要的原因在於，考證熱度雖然下降了，但學風仍欠扎實。閱讀小說大而化之，對其內在精神底蘊沒有深刻體察，對其創作匠心不作字篩句梳式的研究；處理文獻材料斷章取義，故意凸現於已有利材料，無視或淡化不利材料，甚至對材料作碎裂式加工，從而拼湊出於已有利的信息；對所定候選人生平行實也沒有通盤權衡，祇及一點，不及其餘。如此等等，並非祇是一兩篇文章的毛病。這是十分值得我們深思的。

²³ 乾隆《諸城縣志·列傳》和《忠烈傳》分別有其父丁純傳和其子丁耀心、其孫丁大谷傳。